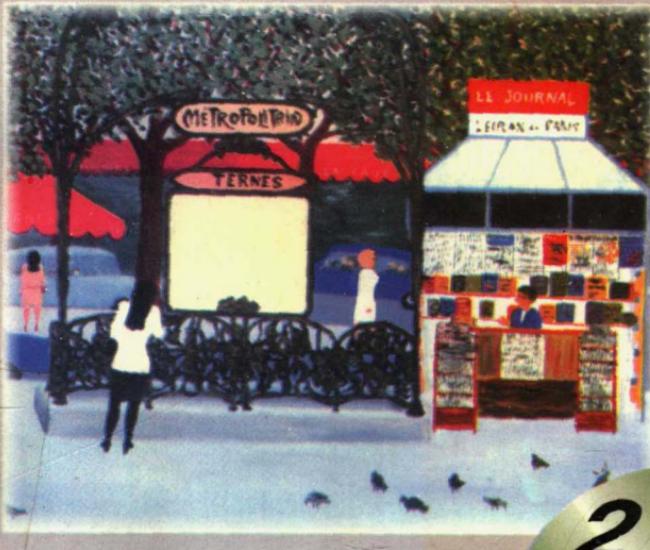




中外短篇小说名著选评●俄苏意日等国卷

# 海外华人短篇小说名著选评

王列耀 选编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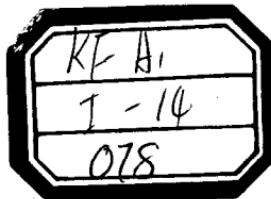
2

I106.4/  
39.

I14 / 066 : 2 · 2 · 2

中外短篇小说名著选评·俄苏意日等国卷 97 5.4

# 海外华人短篇小说名著选评



(2)

王列耀 选编

暨南大学出版社

## 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海外华人短篇小说名著选评 (2) / 王列耀 选编 .—广州：  
暨南大学出版社，1996.4

(中外短篇小说名著选评·俄苏意日等国卷)

ISBN 7-81029-448-2

I. 海…

II. 王…

III. 小说－作品集－世界

IV. I14

暨南大学出版社出版

佛怡电脑印务有限公司印刷

新华书店经销

开本：787×1092 1/32 印张：3.875 字数：8.4万

1996年4月第1版 1996年4月第1次印刷

印数：1~15000册

全卷22本 总定价：88.00元

(每本4.00元)

## 出版说明

《中外短篇小说名著选评》与《中外中篇小说名著选评》所选文章均为已公开发表的名篇名著。这些作品，是对青少年进行艺术教育、审美教育的好教材。编辑出版这些名篇名著，旨在为中、小学图书馆及农村乡镇图书馆提供资料。把这些名篇名著印装成每本平均不超过140页的小薄本，是为了提高这些作品的借阅流通率，提高其读者覆盖面。我们相信，它们必将以各自的思想艺术成就为读者所欢迎。

众多的作者、译者创作、翻译了这么多、这么好的名篇名著，读者感谢他们，本社更感谢他们。由于一时无法了解作者、译者的详细通讯地址，本社未能一一向他们致意，未能一一奉上稿酬，深以为歉。为了弥补这一不足，希望作者、译者主动与本社联系。

### 《中外短篇小说名著选评》、《中外中篇小说名著选评》编委会名单：

**主 编** 徐位发

**副主编** 卓支中 魏中林

**编 委** 徐位发 卓支中 魏中林 罗治华 王列耀  
胡跃生 严奉强

## 目 录

雪地上的星星 .....	於梨华 (1)
游园惊梦 .....	白先勇 (33)
白球入洞 .....	曹又方 (58)
不朽者 .....	张系国 (69)
异国之夜 .....	赵淑侠 (96)

# 雪地上的星星

於梨华

车里开了很高的暖气，闷得她发昏。可是她又不知道怎么开窗，这是她第一次坐灰狗，走长途。已经午夜了，要到明天近午才能到威廉士堡，他住着的小镇，在印第安那州。夜里的窗外一片黑蒙，有规律性闪过的路灯只照见一小块发亮的地方，一小块残雪。有时经过加油站，冷飕飕的没有一个人，直立的长方形加油机像直立的僵尸。有的加油站还开着，停着夜行人的汽车，车里的人看不清楚，只见站里工作人员嘴里冒出的热气，黑夜里一团灰白，转眼就消失了。人的生命也只有这么短促的一瞬，自己不觉得就是了。却忙碌着，为前途，为快乐。快乐呢？由多多少少不快乐的经验换来的一点尾声，到来时就觉得不值得花那么多心血泪水去换，但是人就是想不透这一点。她还不是？不然，为什么千里迢迢地去看他，通了几百封信而不曾见过一面的男人。

她将椅子斜倒一点，靠着头，闭着眼，试着睡觉。如果整夜不睡，第二天的脸容相当难看，苍白中透出眼角鼻侧的细纹，她可不能让他看见这些年龄的标志。他知道她25岁。25岁该有一张洁白无纹的脸。可是睡不着，兴奋与忧虑加上说不出来的动荡。假如有一个熟人在车上就好了，她可以将他们三年的通信经过告诉这个人，可以减少她心里的激动。

已经通信三年了吗？她又坐直了，瞪着窗外黑蒙的夜。在台北上飞机时的泪还没有干，怎么已经在这个地方消磨了六年的光阴了呢？六年前是抱着如何烧炙着她身心的热望跨上飞机的！六年的光阴冰冻了她的热望，剩下的只有一个愿望了：找个归宿，找个家，找个人。她还记得旧金山的第一夜，夜里无数次的起来，看望窗檐外面的世界，证明自己确实已在美国了。美国，什么都是光彩夺目的，高的楼，亮的车，金色的头发，蓝色的眼珠，都可爱。甚至连中国街商店橱窗里挂着的红线锦缎旗袍都不俗气了。她一夜没有睡好，一早就走到街上，她的希望像刚升起来的太阳光洒在地上，飘在空间，顶在头上。她要读英国文学，将来写世界名著，她要嫁戴了博士帽的中国人，她要生四个孩子，每个都是中西文化的结晶，她要接父母出来，享受他们辛劳的果子，她要学成归国，将自己学到的东西授给不能渡洋的男女孩子们。

希望消失得很快，像不知何处来的黑云遮蔽了耀眼的阳光一样。在南加大读了一年英国文学，选了 19 世纪英国文学、文学批评、文艺复兴期的戏剧、小说分析等，每门都有好几本读物，她觉得一年之间，比她读了 22 年的书还辛苦万倍。她的生活就包括从宿舍到图书馆、到教室、到图书馆、再回到宿舍睡觉。梦中见到的都是斯加蒂、狄更斯、助罗洛勃、白朗蒂、韦勃斯特、詹荪、马洛等的面形，以及他们笔下的文，文里的人。她的生活与现实脱了节，中国人的聚会，她从不参加。一到周末，会客室坐满了男客，走廊里站满了情侣，大门口排满了汽车，只有她，抱着沉重的书，沉重的心，走向没有人去的图书馆。

有时她坐在图书馆里，没有办法看书，看的是窗外的世界，想的是在台湾时逍遥自在的日子。一辆与她相处了四年的女式跑车，几个与她同窗了四年的朋友，学校侧面的小食摊，西门町的电影院，中山北路的波利路，都曾给过她多少快乐的时刻，当时不觉得快乐，回忆起来简直是个痛苦的刑罚。

第二年她就转系了，图书馆系。转系之后，她从箱底抖出镶珠的、绣花的旗袍，她眼睛从书本移到人物。

第一次参加中国同学会，就认识了王大卫。他是上海人，读的是银行，学的是对女孩的谄媚，说的是流行的英语，搭的是海派架子。她在台湾的男同学从没有像王大卫那样奉承过她，侍候过她，晚上躺在床上，忍不住拿起镜子对自己仔细端详起来。在单眼皮的小眼睛里找到了一股媚意，在稍短的鼻尖上寻到了俏皮，在稍厚的上唇角看见了风趣，太淡的眉毛居然也变得很秀气。平时觉得稍长的腰，现在觉得很婀娜，一向认为太短的腿也变成浑圆。受过了王大卫几句恭维的话，她真的觉得自己很出众。

很快他们就成了密友，大卫不但会花钱，而且花得叫人心服。他不但带她去好莱坞的红磨坊夜总会，并且预先花钱订下舞台前的第一张桌子，他不但带她去近处的凯塔利纳岛欣赏太平洋的风光，还为她专门包了一个游艇，他带她去洛城最高级的餐馆，送她最新式的饰物，但是，交往一个月不到，他要她和他住在一起，既不订婚，更不结婚，就简单地住在一起。她先是惊愕，继之是迷惑，最后才是愤怒。

她把头重新靠在椅垫上，回忆着那次对话。

“为什么要结婚？”王大卫说。“我们先在一起住住看，

如果两方都觉得适合，再结婚也不晚呀！”

“如果不适合呢？”

“那当然就不结婚，不过还是可以做朋友。”

“你所谓的适合，指的是什么？”

“性情，脾气，习惯等等。”

“这些需要住在一起才能知道吗？”

“当然啰，两个人有了共同的生活，才真正了解对方。”

“如果不适合，再分开，那么我怎么办呢？”

“你再继续寻求对象呀！”

“然后再同居，然后再分居，然后再寻求，是不是？我问你，这和妓女有什么不同？”

“那怎么可以相提并论？也许你第二个朋友情愿和你先结婚也说不定。”

“他能原谅我已经和别人同居过的事？”

“那有什么不能原谅的？现在美国有个统计，大学的女生十有八九不是处女，那就证明……”

“哦，我还真不知道这里还有黄皮肤的美国人！”

“嗳，这种尖酸的话，不像是从你这张漂亮的嘴里说出来的呀！我的意思是，不要抱着过了时的顽固观念，以为一个女的在结婚以前，一定要保持是个处女。”

她走进卧房，把一个月来大卫送她的东西收集起来，放在一个纸口袋里，提到客厅，交还给他。“你走吧。套句美国话：认识你是我的光荣！”

王大卫耸耸肩，接过纸袋走了，到门口，气度究竟不够，回头说：“神气什么，回到房里照照镜子去！”

她摔上了门，冲回卧房，忍不住真的拿起镜子来照，这

一下子完完全全看见自己的脸了：额太狭、颊太平、鼻太短、眼太浅、胸部不够挺、腰不够细，她做了一个多月的美人梦。

和大卫闹翻不久，南加大中国人圈子里，传起一种谣言，罗梅卜给王大卫娶了之后又给扔了。女同学们见了她爱理不理的，男同学们呢？个个脸上挂了个猴子似的笑，随随便便地拉她一把捏她一下。有一个姓江的找她去看电影，在戏院里就不正经起来。她气得站起来就走，他跟着起来，叉着手站在戏院门口说：“你搭什么架子？我哪一点比不上姓王的？你要走请便，恕我不送。”长长的 18 条街，她一个人走回去，一路哭，一路淌着泪，踩着逐渐碎了的希望。

从此以后，她再也不交朋友。最苦莫过于周末，偌大的宿舍，只有一个人守着。她不能坐在房里，房里有她同室的光辉纪录，她男友的照片，他们共舞的摄影；她不能出去，图书馆关了门，教室上了锁，娱乐场挤满了人，不是男和男，也不是女和女，永远是男和女。她不能看书，书里多半是动人的爱情故事。她不能写信，怕信会泄露她寂寥的心情。她不能睡觉，因为房间外，院子里，情人们的笑语刺着她耳朵。她不能醒着，醒着简直打发不了每一分钟。她不敢去酒铺购酒，因为她是女的。她也不能去熟人家，因为她不能让人知道她是如何需要朋友。

一拿硕士，她立刻离开加州，转到明尼苏达的一个学校做事，已是 25 岁了。25 岁，对一个没有对象而对自己逐渐失去信心的女孩，是个可怕的年龄，她的笑容愈发少了，一方面是没有事情使她笑，一方面是怕眼角的纹路。她租了一间小屋，下班回来时所见的仅是桌上的钟摆，滴答，滴答，

滴走了她的希望，她的岁月。睡不着的晚上，她会猛然跳下床，暴戾地将小钟摔到墙上，但是碎坏了小钟后的夜更加凄惶沉静，听得见的只有自己的心跳。于是她将受伤的小钟怜惜地抱到床上，受伤的小钟不会响，受伤的她不能睡。第二天她送小钟去修理。这样一而再，再而三地，钟表行的人不解地说：

“小姐，这是第十次了，怎么回事呢？”

她没有理由，她的理由说不出口。

有一天，一个中国太太来借书，两人就熟了。在美国的中国人，无论成功还是失败，仍旧和本国人来往。王太太小小个子，朗朗笑声，很可亲的样子。她的先生王佳其，沉静老成。两人对她好极了，常请她去玩，因为喜欢她的雅，觉到她娴雅，觉到她的寂寞。尤其是王太太，女人，一下子看到了对方的心。快到圣诞节的时候，王太太约她去家里过节，还无意地加了一句。

“佳其有个朋友，住在印第安那州，预备来我们这儿玩呢，给你介绍做个朋友。很好的一个人，普渡出来的，做了几年事，有点积蓄。”

梅卜不响。她想问：他长得什么样？多少岁？读的是什么？有没有博士学位！……但却开不得口。

“梅卜，你今年有二十四五了吧？”王太太说。

她支吾了一下：“差不多。”其实她已满二十五。

“女孩子到了这个年龄，眼光就不能太高了，尤其在美国，没有那么多机会，那么多选择。再蹉跎下去，再漂亮，也不能和 20 岁出头的比。我从前还不是和你一样，眼睛生在头顶上，这个太矮，那个太高，合我意的很少。到了 25

岁，心里开始急了，可是脸上还不能露出来，佳其来找我，虽然觉得他没有什么情趣，还是和他出去了。”

“我觉得王先生很好嘛！”

王太太一仰头，大笑。“可是做女孩子的时候，人‘好’并不重要。要潇洒，会玩，会侍候你，才觉得合意。”

“那种男人我才不欣赏！”梅卜重重地说。

王太太诧异地瞟她一眼，立刻说：“是呵，这种人玩玩可以，找丈夫还是要像佳其那样，诚实可靠，李定国也是这种典型，那好极了，你们一定合得来。”

她回到自己住处之后痴痴的。李定国，好俗的名字。十八九岁的时候，她理想中的男朋友，别的不管，必须先有一个文艺气的名字，譬如萧桐、晓岚、心鎏、引迪等等。从没想到会是什么定国定邦的。她把李定国和罗梅卜两个名字并排写在纸上，侧了头看半天，觉得还可以。他是王佳其的朋友，必定也有30岁了，无所谓，年纪大一点的人懂得体贴。不知道他是什么地方人。北方人高大，南方人秀隽。反正她也不要太漂亮的。太漂亮的女人都像花，是点缀品。太漂亮的男人都像花瓶，点缀都不是，仅是一种摆设。而且随时都会打碎的，靠不住。

圣诞前一周，她随着大群人转百货公司，红衫白胡的圣诞老人挺着肚子站在店门口，笑呵呵地招引顾客。五色的彩球飘在半空，有时会飘下去吻她的头发，又飘然而去。巨大的圣诞树上挂着数不清的小灯与星星。各处都是红：红的饰纸，红的灯泡，红的彩条，红的圣诞老人；各处都是白：白的气球，白的缎带，白的胡子，白的雪。到处都是乱，都是忙，都是期望。

梅卜给王太太买了件红丝绒的睡袍，紧的腰，款圆的下摆，袖口和领边是雪白的缎带。王先生的是一个精致弯柄的烟斗。不知给李定国买什么好。不知道他的性格、嗜好，没有看见过他的人，怎么好买东西呢？只好打电话给王太太。她在电话里朗朗的笑了起来：

“梅卜呀，你想得可真周到。他喜欢玩照相机，你随便给他买个小零件意思意思。嗯！我们当然有树，你早点来呵！”然后笑着加一句，“可要打扮打扮呵！”

好容易到了二十四日，一早起来，满地、满树、满屋顶的雪，映着隔壁雪地里的松树，树上的小灯，更觉得浓浓的圣诞气氛。下午不上班，她午饭后就回家，拉上窗帘，预备睡一下，晚上就会容光焕发。但是一闭眼，满脑子都是她想象中李定国的样子：长方脸，大嘴，阔额，浓眉。她喜欢长得大刀阔斧的男人。她一定先伸手给他握，表示自己的大方。寒暄几句之后，她就进厨房帮忙，表示自己对家务有兴趣，及她为人的细心。少说多听，尤其他说话的时候。饭后坐在树下拆礼物，把送他的礼物放在他手里。笑笑，不要露出太多的牙齿。然后他们就坐在树下谈心，树上的彩灯在她脸上盖了一层羞怯的红色。王太太说他会住过新年，啊！太好了！

怎么也睡不着，干脆起来洗了澡。把早上烫好的粉红缀小珠片的长旗袍穿上，立刻觉得太正式了。换了件墨绿的西装，小圆领，半长窄袖，小腰身，窄裙，带上母亲给她的翠玉耳环，托出一股清逸灵秀的风度，“人要衣装”这句话简直太对了。在衣服外套了件睡袍，到澡房去洗脸化妆。没有画太黑的眉毛，没有涂太红的唇膏，却在眼皮上添了一层银

绿的眼膏，给她的脸带来了一种迷濛的妩媚，加大了她的眼睛，缩短了她的长脸。化完妆，脱了睡袍，穿了高跟鞋，在镜子前看了半天，自己实在觉得很满意。快四点了，现在去找王太太不会笑她去得太早吧？她打了电话叫出租车，然后提着皮包及礼物到门口等。心跳得惊天动地的响。

王太太一开门大嚷起来：“啊呀呀，这是什么呀？梅卜，你怎么可以花费这许多。快进来。你说多扫兴，定国昨晚来电话说不来了，雪太大，怕路上不好开车。唉，这个人！倒是达科达有一家大小来玩，大概就快到了。”

梅卜手里的包裹，统统掉在地上了，发出很大的声音，三下。王太太愣着，不知说什么好。

“噢。”梅卜掩饰地说，“东西好重。”然后将东西搬到树底下。树上的小灯冲着她眨眼，充满着讽刺。她恼怒地转过头，冲口问：“你怎么不打电话通知我一声？”

王太太笑着接过大衣。“你说树，还是说定国没来的事？”

梅卜镇定了自己，“当然说树嘛，你不是说等我来才装吗？”

“是佳其，像小孩似的，等不及了。哟，好漂亮的衣服，穿了显得好苗条。李定国没福气，我在电话里和他说，要给你介绍女朋友呢！他跌足后悔，怪我为什么信里没有提。唉，这个人。”她看出梅卜气恼的样子。“有点失望？没关系，我让他给你写信道歉，你们先通通信，明年不要说落雪，落铁他也来了。”说得梅卜脸上回了色。“你来帮帮我吧，来了一家六个人，我有点手忙脚乱。”

虽然整个晚上她应付着，笑着，帮忙着，玩着，心里却

哭了几百遍。热烈的盼望之后，剧烈的失望，比生一场大病还使人伤元气。第二天，她整天躺在床上，窗外风风雪雪，行人简直没有。圣诞节是美国人的大节，都团聚了。一个人凄苦地过，只怕仅她一个人了。

圣诞一过，她的小钟又进了修理行。店里的人问她圣诞节过得好不好，她连连点头。人就是要这点面子，哪怕心里转过几十次自杀的念头，脸上还要喜孜孜地装着，让人家觉得你活得挺不错。

元旦左右李定国真的来了信，一手刚劲而又落拓的字，文字不够诗意，但还算通顺。他简单地自我介绍了：陕西人，中央大学毕业后来美国的，读的是机械，普渡大学的硕士，已经做了五年的工程师了。喜欢音乐、摄影，着迷于武侠小说。没能来很遗憾，也很抱歉，希望她肯与他通通信。

他不过是个硕士，而且是陕西人，她就没有什么兴趣了。不打算回信，可是过了三天，觉得通信做个朋友也无妨，何况，写信不但可以表露她笔下的才华，同时还可以借此打发无法排遣的时光。

元旦前夕，她推却了王太太的邀请，一个人到街上吃了东西，踏着雪，冒着风，徒步回居处。地上的雪，树上的灯，无人的街，都给她极度凄惶的情绪。回到家，她坐下给他写信，行文如流，把三年来的寂寞都在笔下流出。写完信，已是午夜了，她在信尾加了一段：“这一刻，新年刚刚到来，让我是第一个向你祝福新年的快乐，也让我在这里接受你的友情，同时，让我们一起盼望，新的一年是我们友情滋长的开始。在这个充满了表面欢乐的异国，我相信，流浪者的勇气就靠一点本国人的友情支撑下来的。”

一封信，共有九张信笺，一张邮票还不够。

三年的信，可以装满三个皮箱。三年来由李定国信里传来的情，也装满了她的胸腔。他们早已交换过照片。梅卜把她大学毕业时拍的艺术照寄去时，他说她像《家》里的梅表姐那么纤秀，他此后就称她为“梅”，有时自己具名“觉新”。他最近的一封信寄来了一张来回公共汽车票，要求她与他共度圣诞。她拒绝去时，他来了电话，他的声音低沉中带点沙音，使她几乎把持不住。她说：“我一定来。”

忽然她发觉车子停了。抬头一看，天已亮，不知什么时候亮的。自己也许真睡了一阵。车里很多人都在收拾行李下车。难道已经到了终点？这么喧哗的大街，这么多车辆，却又不像定国信里描述过的小镇。她隔座的老人正要下车，她问他到了什么地方。

“芝加哥嘛，你没有看见这是伦道夫大街？”

“哦。”这原来就是芝加哥。

“你不下？”

“我到印第安那州。”

“你可以下去伸伸腿，吃点东西，司机换班，要等一阵呢！”

她犹豫了一下，拿了皮包下了车。车站好乱，满地污水。黑人拖了木车兜生意替人搬行李，黑人打扫地上的积水，黑人推着吃脏了的盘碟走过，到处都是卖体力的黑人。翘着厚唇，瞪直着眼，呆木着脸的黑人。她转身走到街上，街上挤着上班的人，密密层层过来，密密层层地过去；她走了半天，还在原来的地方，这原来就是芝加哥：脏、挤和木然的黑人。

她回到站里买了一杯咖啡和一个饼，带着回到车上，一个年轻漂亮的东方女孩坐在第一排，见了她，朝她打量了好几眼，然后站起来叫道：

“咦，你不是罗姐姐吗？”她站定了，对她望着，面很熟，就是叫不出名字来。“对不起，我的记性太坏了，你——”

“我是朱丽丽，罗梅平的同学。”

“哦，哦，当然是的，我这个人怎么回事。来，和我坐在一排，我们谈谈。”坐定了，她问：“你什么时候来的？”

她来了才半年，朱丽丽说，好不习惯美国的生活，苦死了！住在芝加哥的国际公寓，洋东西一点都不能吃，好苦！天气又那么冷，到学校去，坐了公共汽车之后，还是要走两条街，冷得四肢发僵，好苦！国际公寓很闹，不能看书，有时候结冰的晚上还要去图书馆自修，不去的话，找她的人又多，有些男的——当然是中国人，找她出去两次，有时她连对方的名字都还没有弄清楚，就要谈起婚嫁的问题。有的头都秃了，还来找她，舞又不会跳，送回来时一定要来一下法国式的吻别，好像坐了出租车不能不付车费的样子。社交生活那么不正常，好苦！罗梅卜听着她的话，看着她的脸，嘴里就吃不下东西了。她不记得自己大学刚毕业时，是不是也是这般容光焕发？有，也绝比不上她。她现在逐渐记起了当年常去找她堂妹的朱丽丽，干干小小的一个小女孩，童化头，长颈子，笑的时候嘴角露出两颗小豆似的酒窝。童化头上如今披了黑绒似的长发，长颈细润洁白，托着一个长圆脸，一对长圆眼，一只细鼻子，两片细长的嘴唇，唇上擦着香槟色的口红，唇边仍是那两颗小豆般的酒窝，酒窝里盛的不是痴笑，而是闪闪烁烁的青春。穿在米黄色西装里的，是